证券代码：688567 证券简称：孚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0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北侧彩蝶路西侧孚能科技行政楼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31,413,18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1,413,1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29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0.293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 YU WANG（王瑀）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1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峰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1,413,18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与 Mercedes-Benz AG 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069,3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 对中小股东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强、邵潇潇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证券法》、《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孚能科技（赣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876 证券简称：鼎胜新材 公告编号：2022-088
债券代码：113534 债券简称：鼎胜转债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7 月 15 日和 7 月 1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函证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 公司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7 月 15 日和 7 月 1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未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相关订单合同正常履行，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公司一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 21,537.69 万元，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确认，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除此以外，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特此公告。

江苏鼎胜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 2022-043 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捐赠事项概述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捐赠》的议案，根据黑龙江省体育局下发的《关于成立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宝泰隆冰雪运动发展基金会的批复》（黑体办函[2022]6 号），同意成立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宝泰隆冰雪运动发展基金会（以下简称“宝泰隆冰雪基金会”），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宝泰隆冰雪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500 万元，用于七台河市冰雪产业发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捐赠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宝泰隆冰雪基金会基本情况

1、名称：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宝泰隆冰雪运动发展基金会

2、原始基金数额：人民币 500 万元，由公司捐赠

3、登记管理机关：黑龙江省民政厅

4、业务主管单位：黑龙江省体育局

5、住所：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 16 号 103 室

6、业务范围：依法依规奖励在世界或国家重大赛事取得优秀成绩的教练与运动员等；依法依规支持七台河市举办的各项冰雪赛事活动；依法依规救助家庭困难的冰雪运动教练员、运动员；依法依规开展支持黑龙江省短道速滑项目宣传推广活动；依法依规资助开展短道速滑后备人才体育科学研究，人才培养与训练指导；依法依规用于支持符合七台河市冰雪项目发展总体规划的项目。

7、与公司关系：宝泰隆冰雪基金会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捐赠事项对公司影响

本次对外捐赠是公司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亿人上冰雪”的号召，促进黑龙江省及七台河市冰雪运动健康发展，打造七台河市“冬奥冠军之城”，为国家输送优秀冰雪运动员，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重要体现。

本次捐赠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黑龙江省体育局《关于成立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宝泰隆冰雪运动发展基金会的批复》（黑体办函[2022]6 号）；

3、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宝泰隆冰雪运动发展基金会章程。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2-037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0 万元到 26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0 万元到 21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2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00 万元到 2600 万元。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00 万元到 2100 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88.7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0.67 万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2022 年上半年，随着上游供应商 MCU 等芯片供应量持续增加，公司芯片采购紧张趋势得以缓解，产能逐步释放，智能电力产品交付客户进度加快，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与上年同期相比，随着公司智能巡检业务合同额增长，收入也有较大幅度增长。此外，公司极应对疫情带来的困难，不断提升管理水平和市场运营能力，使经营业绩保持较好增长，实现本期扭亏为盈。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2022 年上半年，非经常性损益较上年同期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收到政府补助资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尚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882 证券简称：金域医学 公告编号：2022-025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一次行权结果、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及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结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6,579.1275 万元，股本总数增加至 46,579.1275 万股。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修订后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及 2022 年 6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近日，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788891443XK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公司住所：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梁耀铭

注册资本：肆亿陆仟伍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柒拾伍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05 月 26 日

营业期限：2006 年 05 月 26 日 至 长期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生物技术开发服务；生物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房维护服务；水质检测服务；环境保护监测；水污染监测；化工产品检测服务；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生物技术转让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房屋租赁；场地租赁（不含仓储）；物业管理；电话信息服务；食品检测服务；租赁业务（外商投资企业需持批文、批准证书经营）。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2-05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控股股东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80,439,7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09%，无间接持股，无一致行动人。兰石集团本次质押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7%，本次质押后，兰石集团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340,0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9.97%，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3%。

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一）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兰石集团	是	10,000,000	否	否	2022 年 7 月 14 日	2024 年 7 月 4 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47	0.77	生产经营需要

（二）本次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兰石集团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兰石集团	680,439,704	52.09	330,000,000	340,000,000	49.97	26.03	0	0	0	0

二、股份质押的目的、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

兰石集团本次质押主要系根据其生产经营需要作出的，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兰石集团生产经营稳定，财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本次质押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兰石集团目前质押公司股票不存在被平仓的风险，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兰石集团将及时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1888 证券简称：中国中免 公告编号：临 2022-022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讯方式）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议案资料，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6 人。会议由董事长彭辉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特此公告。

中国旅游集团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68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大事项的基本情况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拓科技”）因涉嫌违反《PayPal 合理使用规则》，其独立站（自营网站）捆绑的 Paypal 账号出现被扣款及冻结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6）。

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收到通拓科技关于本事项的进展告知函，通拓科技新增 20 个账号出现被扣款情况，合计人民币 1,478.07 万元。截至发函日，通拓科技被扣款的 Paypal 账号合计 49 个，被划扣金额合计人民币 6,902.52 万元（金额按当天划扣汇率折算），占公司 2021 年年末货币资金的 10.44%。

三、对公司的影响

通拓科技的独立站捆绑的 Paypal 账号被冻结、划扣事项将对本年度跨境电商业务的发展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上述事项发生后，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将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和手段，尽最大努力减少损失，尽快消除上述事项对公司及子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全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1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75 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所对应的新增 A 股基础股票不超过 321,437,900 股，按照公司确定的转换比例计算，GDR 发行数量不超过 64,287,580 份。转换比例调整的，GDR 发行数量可相应调整。完成本次发行后，公司可到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与本次 GDR 实际发行规模一致，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公司本次发行 GDR 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尚需取得瑞士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最终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根据有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 2022-050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 2022 年 6 月 2 日至 2022 年 7 月 18 日合计收到政府补助贰佰伍拾贰万捌仟陆佰零壹元玖角柒分（¥2,528,601.97 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金额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依据	类型
1	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郑州航空港实验区双创高质量发展政策扶持资金	50,000.00	2022 年 6 月 17 日	郑港〔2019〕115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河南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	200,000.00	2022 年 6 月 20 日	豫工信联运行〔2022〕26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100,000.00	2022 年 6 月 20 日	郑工信〔2022〕34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桐君堂药业宁波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32,096.43	2022 年 6 月 23 日	浙人社发〔2021〕39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5,510.46	2022 年 6 月 23 日	浙人社发〔2021〕39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1,515.28	2022 年 6 月 24 日	浙人社发〔2021〕39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鲲鹏计划”企业上规模奖励	500,000.00	2022 年 6 月 27 日	杭州市委〔2019〕17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	浙江桐君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科技特派员补助	100,000.00	2022 年 6 月 29 日	科农（2019）100 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	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临空生物医药园加速器型企业租金返还	1,499,479.80	2022 年 7 月 13 日	河南省郑州临空生物医药园园区政策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528,601.97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对上述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008 证券简称：喜临门 公告编号：2022-035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华易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易智能制造”）之一致行动人绍兴市越城区华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瀚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36,807,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50%。本次股份质押后，华瀚投资被质押股份 12,000,000 股，占其所持股总数的 32.60%，占公司总股本的 3.10%。

● 公司控股股东华易智能制造、实际控制人陈阿裕先生和华瀚投资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8,623,9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0%。本次股份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质押股份 62,520,000 股，占其所持总股数的 48.61%，占公司总股本的 16.14%。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华瀚投资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质押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华瀚投资	否	12,000,000	否	否	2022 年 7 月 15 日	2023 年 7 月 11 日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32.60%	3.10%	用于日常经营
合计	–	12,000,000	–	–	–	–	–	32.60%	3.10%	–

2. 华瀚投资本次股份质押所融资金用于日常经营，未来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投资收益、股票红利、资产处置收益等。

3. 华瀚投资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4. 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华易智能制造	84,799,659	21.89%	50,520,000	50,520,000	59.58%	13.04%	0	0	0	0
陈阿裕	7,016,325	1.81%	0	0	0.00%	0.00%	0	0	0	0
华瀚投资	36,807,950	9.50%	0	12,000,000	32.60%	3.10%	0	0	0	0
合计	128,623,934	33.20%	50,520,000	62,520,000	48.61%	16.14%	0	0	0	0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情况：

到期时间	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亿）
半年内	无半年内到期质押			
一年内	30,420,000	23.65%	7.85%	4.5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还款资金来源主要包括日常经营收入、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自筹资金等。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不会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经营、融资安排、持续经营能力等生产经营事项产生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独立性、日常管理等方面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88026 证券简称：洁特生物 公告编号：2022-058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陈长溪先生持有公司 296,85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披露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陈长溪先生因个人自身资金需求，计划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4,213 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 0.07%，占其个人本次减持前所持公司股份数量的比例不超过 25%。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陈长溪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 3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6%。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陈长溪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96,853	0.30%	IPO 前取得；296,853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按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陈长溪	36,000	0.036%	2022/6/6 ~ 2022/6/6	集中竞价交易	65.40-65.40	2,354,400.00	未完成：38,213 股	365,194	0.26%

注：1、减持比例按照股东减持时公司的总股本 100,000,000 股计算填列。

2、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实施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权益分派方案。前述转增股份已于 2022 年 6 月 9 日上市，公司总股本相应增加 40,000,000 股，变更为 140,000,000 股；股东持股数量相应增加 104,341 股，当前持股数量变更为 365,194 股。

3、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已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完成股权登记，公司总股本相应变更为 140,363,160 股，当前持股比例按照目前的公司总股本的计算填列。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5168 证券简称：三人行 公告编号：2022-051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 7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现金管理事宜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以及 2021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根据决议，公司与银行签订了相关协议办理了相关手续，本次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购买主体	产品管理人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属性	产品风险等级	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元）
内蒙古三人行	中信银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稳健天天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公募、开放式、固定收益类	货币收益类	PR1 级（谨慎型）低风险	5,000	321,429.48

二、截至本公告日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在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授权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已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主体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公司	结构性存款	33,000	33,000	635,397.27	0
2	内蒙古三人行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购买理财产品	5,000	5,000	321,429.48	0
合计			38,000	38,000	956,826.75	0

特此公告。

三人行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4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 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宁波继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弘集团”）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 29,159.1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11%。本次继弘集团解除质押 900.00 万股后，剩余质押股份数为 16,472.00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6.4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75%。

● 继弘集团、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继涵”）、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Ltd.（以下简称“Wing Sing”）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截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东证继涵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 22,740.45 万股，Wing Sing 持有公司 14,688.00 万股。继弘集团、东证继涵、Wing Sing 合计持有公司 66,587.6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9.62%。Wing Sing 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13,188.00 万股，东证继涵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 0 股，本次继弘集团解除质押 900.00 万股后，继弘集团、东证继涵和 Wing Sing 质押股份总数为 29,660.00 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4.5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6.56%。

2022 年 7 月 18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继弘集团的通知，继弘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继弘集团